

汉武帝晚年政治取向转折辨疑^{*}

安子毓

【摘要】《资治通鉴》虽确有构建史事之情况，但汉武帝晚年在军事层面亦确有转折，只不过并非出自武帝之本心，而是因战事失利被迫如此。进一步而言，军事远非武昭之际转折之全部，此转折之核心实为“兴利”政策转向收敛。除了军事，武帝在中年重病痊愈后以求神仙为名的宫室和远巡靡费，亦是影响汉廷财政政策的重要因素。武帝推行的大多数“兴利”政策皆因此种靡费而起，并非为征匈奴而设。由于武帝求神仙之事终身不息，故而百姓负担并未得到根本减轻，最终扭转这一情势的实为后来执政的霍光集团。

【关键词】《资治通鉴》 汉武帝 匈奴 兴利 霍光

【作者简介】安子毓，历史学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古代史研究所副研究员。

【中图分类号】K23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7 - 1125 (2024) 07 - 0061 - 24

以汉人刘向、班固及宋人司马光为代表，古今论者多认为汉武帝晚年下诏罪己，代表了汉廷政策之转折。^①1984年，田余庆发表《论轮台诏》，提出武帝晚年朝臣存在“用法”“守文”两派斗争，以致酿成巫蛊之祸，最终武帝选择守文政策，此说令武帝晚年改变政策之事更为

* 本文系“古文字与中华文明传承发展工程”协同攻关创新平台研究成果。

① 参见刘向编著，石光瑛校释，陈新整理：《新序校释》卷10《善谋下》，中华书局2001年版，第1400~1402页；《汉书》卷96下《西域传下》，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912~3914、3928~3929页；《资治通鉴》卷22《汉纪十四》，汉武帝征和四年，中华书局1956年版，第738页。

人知。^①

2014年,辛德勇作《汉武帝晚年政治取向与司马光的重构》,认为《论轮台诏》一文过多采用晚出的《资治通鉴》的材料,论据不够坚实。《西汉年纪》关于巫蛊之祸的一段记载与《资治通鉴》相同,而且其中标有“汉武故事”四字。据此,辛德勇认为,《资治通鉴》的这部分不见于《汉书》的材料实则出自《汉武故事》,不当采信,武帝晚年并未改变其既定政策。^②

辛德勇长文一出,一石激起千层浪,在学界引起了激烈的争论,至今未息。^③然若排比诸说,再与史料仔细比对,可以发现,由于人文学科研究对象的复杂性以及定义的模糊性,故而这一争论实不可简单论其是非,需要详细厘清其内在的不同要素,分别进行辨析。

一、《资治通鉴》确有构建史事之情况

在对史料来源的质疑方面,辛德勇的考证是有一定道理的。虽然如李浩所考,《西汉年纪》标注“汉武故事”的“太子兵败,南奔覆盎城门”一句不仅出自《资治通鉴》,而且见于《汉书》——《资治通鉴》新增文字皆出自《汉武故事》一说的论据不足,^④但对《资治通鉴》这种后出史料,在使用时无疑是应该审慎的。事实上,虽然此段文字的出处尚难夯实,但在《资

① 参见田余庆:《论轮台诏》,《历史研究》1984年第2期,第3~20页。

② 参见辛德勇:《汉武帝晚年政治取向与司马光的重构》,《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6期,第5~28页。

③ 参见李浩:《“司马光重构汉武帝晚年政治取向”说献疑——与辛德勇先生商榷》,《中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年第6期,第216~221页;韩树峰:《论巫蛊之狱的性质——以卫太子行巫蛊及汉武帝更换继嗣为中心》,《社会科学战线》2015年第9期,第78~89页;胡文辉:《制造司马光》,《东方早报·上海书评》2016年3月13日;成祖明:《内部秩序与外部战略:论〈轮台诏〉与汉帝国政策的转向——谨以此文纪念田余庆先生》,《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6年第2期,第137~154页;杨勇:《再论汉武帝晚年政治取向——一种政治史与思想史的联合考察》,《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6年第2期,第155~169页;顿文聪:《再论巫蛊之祸——以卫氏宠衰与昭帝承统为中心的考察》,《唐都学刊》2017年第5期,第52~60页;李峰:《汉武帝晚年政治转向及对昭宣之政的影响探析》,《贵州社会科学》2018年第3期,第70~79页;李峰:《巫蛊之祸视阈下汉武帝与戾太子父子纠葛探析——与辛德勇等先生商榷》,《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0年第2期,第60~75页;林鹄:《司马光的学术逻辑与唐宋时人对汉武帝的看法:读〈制造汉武帝〉》,《文史哲》2021年第6期,第43~53页。

④ 参见李浩:《“司马光重构汉武帝晚年政治取向”说献疑——与辛德勇先生商榷》,《中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年第6期,第216~218页。

治通鉴》中确有许多不见于正史的文字，其中部分文字多有传奇色彩，实不当轻易采信。例如，《资治通鉴》建元三年（公元前138年）条载汉武帝微行求浆事：

是岁，上始为微行……驰骛禾稼之地，民皆号呼骂詈……又尝夜至柏谷，投逆旅宿，就逆旅主人求浆，主人翁曰：“无浆，正有溺耳！”且疑上为奸盗，聚少年欲攻之；主人姬睹上状貌而异之，止其翁曰：“客非常人也；且又有备，不可图也。”翁不听，姬饮翁以酒，醉而缚之。少年皆散走，姬乃杀鸡为食以谢客。明日，上归，召姬，赐金千斤，拜其夫为羽林郎。^①

此事唐人刘知幾亦有提及：“且必谓《汉书》为烦也，若武帝乞浆于柏父……此而不录，岂得谓之烦邪？”^②这一为《汉书》摈弃的传奇故事恰恰记载在《太平御览》所引《汉武帝故事》（《汉武故事》）中：

上尝至柏谷，夜投亭宿，亭长不内，乃宿于逆旅。逆旅翁谓上曰：“汝长大多力，当勤稼穡，何忽带剑群聚，夜行动众？此不欲为盗，则淫耳。”上默然不应，因乞浆饮，翁曰：“吾正有溺，无浆也。”有顷，还内，上使人覘之，见翁方要少年十余人皆持弓矢刀剑，令主人姬出安过客。姬归，谓其翁曰：“吾观此丈夫，乃非常人也，且亦有备，不可图也。不如因礼之。”其夫曰：“此易与耳，鸣鼓会众，讨此群盗，何忧不克。”姬曰：“且安之，令其眠，乃可图也。”翁从之。时上从者十余人，既闻其谋，皆惧，劝上夜去。上曰：“去必致祸，不如且止以安之。”有顷，姬出，谓上曰：“诸翁子不闻主人翁言乎？此翁好饮酒，狂悖，不足计也。今日具令公子安眠，无他。”姬因还内。时天寒，姬酌酒，多与其夫，诸少年皆醉。姬出谢客，杀鸡作食。平明，上去。是日还官，乃召逆旅夫妻见之，赐姬金十斤，其夫为羽林郎。自是惩戒，希复微行。^③

结合《资治通鉴》上下文，可知其采用《汉武故事》这段记载的用意当在劝诫君主自我约束，不要游猎无度。如李浩所考，司马光在《通鉴考异》中称《汉武故事》“语多诞妄”，是以极少采用其材料。^④然而，在此处司马光竟为了“文以载道”而不考虑史料的可靠性，恰恰印证了辛德勇称《资

① 《资治通鉴》卷17《汉纪九》，汉武帝建元三年，中华书局1956年版，第563页。

② 刘知幾著，浦起龙通释，王煦华整理：《史通通释》卷9《烦省》，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年版，第246页。

③ 《太平御览》卷195《居处部·逆旅》，中华书局1960年版，第940页。

④ 参见李浩：《“司马光重构汉武帝晚年政治取向”说献疑——与辛德勇先生商榷》，《中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年第6期，第217页。

治通鉴》构建史事的观点。

类似的,《资治通鉴》所载宋武帝刘裕的早年经历亦颇为传奇:

刘牢之击孙恩,引裕参军事,使将数十人觐贼。遇贼数千人,即迎击之,从者皆死,裕坠岸下。贼临岸欲下,裕奋长刀仰斫杀数人,乃得登岸,仍大呼逐之,贼皆走,裕所杀伤甚众。刘敬宣怪裕久不返,引兵寻之,见裕独驱数千人,咸共叹息。因进击贼,大破之,斩获千余人。^①

此种以个人武力“独驱数千人”的记载几近神迹。相比之下,南朝梁沈约所撰《宋书》对此事的记载要平实得多:

牢之命高祖与数十人觐贼远近。会遇贼至,众数千人,高祖便进与战。所将人多死,而战意方厉,手奋长刀,所杀伤甚众。牢之子敬宣疑高祖淹久,恐为贼所困,乃轻骑寻之。既而众骑并至,贼乃奔退,斩获千余人,推锋而进,平山阴,恩遁还入海。^②

此记载虽亦凸显了刘裕以少敌多之英勇,但更合乎情理,并无“从者皆死”“独驱数千人”之类近乎神迹的记载,孙恩军是在刘敬宣所率大部队赶到后才败退的,与《资治通鉴》所载之区别显而易见。《资治通鉴》在此处不采正史记载而用传奇故事,当与受宋代边事不振刺激有关,而在六朝时期又以刘裕北伐最为成功,故舍正史而采传奇故事来鼓舞人心。

综上,《资治通鉴》既时代相对较晚,又确有为表达政治观点而剪裁史料的行为,则辛德勇从史源学角度出发,认为对《资治通鉴》的特有记载当审慎使用、不可轻信,这无疑是正确的。《资治通鉴》所增卫太子“守文”等事委实可疑,至于其所增武帝在登泰山后发出的“朕即位以来,所为狂悖”^③等语更是绝难信据——武帝方封泰山耀世,而忽将自己一生行事彻底否定,焉有此理?

二、武昭之际对外政策的“外拓”与“内敛”

辛德勇对《资治通鉴》史料之质疑虽有道理,但其结论实亦只能止步于此,由此声言武帝晚年政策并无转向,论据尚嫌不足。毕竟如前所述,关于武帝晚年政策转向的说法自刘向、班固的时代即已出现,将之完全归结为司马光个人的“制造”,无疑是难以说通的,对此问题的研判实需要更进一

① 《资治通鉴》卷111《晋纪三十三》,晋安帝隆安三年,中华书局1956年版,第3499~3500页。

② 《宋书》卷1《武帝本纪》,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2页。

③ 《资治通鉴》卷22《汉纪十四》,汉武帝征和四年,中华书局1956年版,第738页。

步的辨析。

如前所述，田余庆将武昭之际的转折称作由“用法”向“守文”的转变。在传统的研究中，对外政策转向“内敛”应当是“守文”最核心的部分，甚至二者几乎被画了等号。无论是刘向、班固、司马光，还是田余庆、辛德勇，几乎都是以此立论的。从史料来看，轮台诏云“当今务在禁苛暴，止擅赋，力本农，修马复令，以补缺，毋乏武备而已”，^①可见当时确已对匈奴采取守势，不再大举兴兵，而以发展生产为主，即从“外拓”转向“内敛”。学者对此事实并无分歧，有分歧之处实在于对此事实的理解。辛德勇将这种变化解释为暂时性的政策调整，认为武帝在积累够一定实力后会继续征伐匈奴。在这里，辛德勇其实是将汉廷对匈奴的政策又细分为长期规划与短期现实政策。

就长期规划而言，辛德勇所言似有道理。然而，问题是臣服“四夷”本身就是秦汉时期的国策，从始至终都未有变动。虽然汉初慑于冒顿单于的强大实力，不得不与匈奴和亲，但与后世宋甘为辽的兄弟之国不同的是，汉廷君臣对此种屈居人下的政治形态无疑是十分不满的，如贾谊所言：

天下之势方倒悬。凡天子者，天下之首，何也？上也。蛮夷者，天下之足，何也？下也。今匈奴嫚侮侵掠，至不敬也，为天下患，至亡已也，而汉岁致金絮采缯以奉之。夷狄征令，是主上之操也；天子共贡，是臣下之礼也。足反居上，首顾居下，倒悬如此，莫之能解，犹为国有入乎？^②

鉴于匈奴势大，贾谊提出了以物质收买为主的策略，即“施五饵三表以系单于”。^③此策虽被班固讥为疏，但查诸史实，相关措施在文景时期确曾得到采用。文帝十四年（公元前166年）匈奴大举入侵即与汉廷对匈奴招降纳叛有关，景帝中元三年（公元前147年）亦曾封匈奴降王徐卢等为列侯。^④而文帝、景帝欲攻匈奴的记载虽多湮灭，但仍有蛛丝马迹可循。武帝时博士狄山有云：“及孝文帝欲事匈奴，北边萧然苦兵矣。”^⑤《汉书·匈奴传》赞语

^① 《汉书》卷96下《西域传下》，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914页。

^② 《汉书》卷48《贾谊传》，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240页。

^③ 《汉书》卷48《贾谊传》，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265页。关于贾谊之文的详情，参见贾谊撰，阎振益、钟夏校注：《新书校注》卷4《匈奴》，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134~139页。

^④ 参见熊贵平、王扩建：《孝文十四年匈奴南“侵”原因及影响新探》，《江西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2期，第67~72页；冯金忠：《汉景帝时匈奴诸王入附考》，《石家庄学院学报》2017年第1期，第53~57页。

^⑤ 《史记》卷122《酷吏列传》，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3141页。

亦云：

文帝中年，赫然发愤，遂躬戎服，亲御鞍马，从六郡良家材力之士，驰射上林，讲习战陈，聚天下精兵，军于广武，顾问冯唐，与论将帅，喟然叹息，思古名臣，此则和亲无益，已然之明效也。^①

汉景帝后元二年（公元前142年），更有“郅将军击匈奴”^②之举。可见，文景之韬光养晦，目的实在于为击败匈奴积蓄力量，只是限于实力对比未能大张挞伐而已，其长期规划与武帝时无异。又王莽时朝廷上下虽处处以文教为言，但在“四夷”表示不顺服时，仍然毫不犹豫地采取强硬措施。类似的，东汉尽管极尊文教，但同样以臣服“四夷”为国策。可见，对匈奴政策的长期规划在武帝即位之前早已确立，而延绵于武帝身后，贯穿两汉几无变化。若武帝晚年对外政策变化可以此长期规划来否定，则武帝前期对外政策变化自亦可否定。如果从文景之治到武帝开边，再到昭宣中兴，汉廷的对外政策可视为一以贯之，那么所谓对外政策变化又与伪命题何异？事实上，比起没有实质变化的长期规划，短期现实政策恐怕才是理解汉廷对外政策变迁的根本所在。

不过，需要指出的是，此“内敛”政策亦绝非如传统说法所言，是武帝的一种主动选择。虽然武帝前期征伐匈奴颇为成功，但由于他在漠北大战后一再兴宫室、求神仙，靡费民力太甚，故而汉廷实力长期得不到恢复。后来李陵请战时，武帝即曾明言“吾发军多，毋骑予女”，^③可见当时战马数量之捉襟见肘。天汉以后，汉军三次远征漠北，两败一平，足见汉廷当时之实力绝难征服匈奴。尤其是在征和三年（公元前90年）李广利兵败后，汉廷实力大损，匈奴骄狂一时，竟下书云：

南有大汉，北有强胡。胡者，天之骄子也，不为小礼以自烦。今欲与汉愷大关，取汉女为妻，岁给遗我麩酒万石，稷米五千斛，杂缯万匹，它如故约，则边不相盗矣。^④

面对这样的嫚辞，武帝仍不得不派使者与匈奴和谈。彼时汉廷自顾尚且不暇，谈何远征？是以轮台诏中不提远征，却对边防之事颇为强调。由此可以看出，武帝绝非如既有研究认为的那样主动选择了“内敛”的政策，实是在李广利兵败的军事压力下被迫做出的选择。史家有此误读，当是受了相关史料讳败的影响，如《汉书·匈奴传》即云：

三岁，武帝崩。前此者，汉兵深入穷追二十余年，匈奴孕重情殍，

① 《汉书》卷94下《匈奴传下》，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831页。

② 《史记》卷11《孝景本纪》，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448页。

③ 《汉书》卷54《李广传》附《李陵传》，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451页。

④ 《汉书》卷94上《匈奴传上》，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780页。

疲极苦之。^①

短短一句话，竟将武帝晚年对外征战之颓势就此掩盖。若单看此结论而不细绎汉军之前征匈奴的战绩，自不难产生武帝后期战绩依旧辉煌的观感。

那么，这一“内敛”政策在霍光执政时期的延续情况如何呢？有观点认为，桑弘羊、上官桀等仍痴迷于对外出击，而霍光在取得政治斗争胜利后则延续了武帝晚年的政策。^②之所以有此观点，当是因为桑弘羊乃屯戍轮台的提出者，而《汉书·昭帝纪》又有“光知时务之要”^③的说法。由此看来，霍光自当是“内敛”政策的坚定执行者。

然而，如果仔细梳理昭宣时期的政事，就不难发现事实并非如此。恰是在上官桀、桑弘羊共同辅政期间，汉廷较为严格地遵循了“内敛”政策。除了在武帝后元二年（公元前87年）冬，上官桀于匈奴入侵后以具有防守性质的“行北边”^④做出回应，之后六年几乎没有任何对外的军事动作。^⑤在此期间，匈奴方面还放回了苏武等人，可见当时汉匈关系还是比较和缓的。

反倒是在霍光全权主政后，汉廷重启了对外之兵事。元凤三年（公元前78年）至四年，霍光派女婿范明友击破乌桓，同时又令傅介子刺杀楼兰王，新置其王并屯田其地。元凤五年，“发三辅及郡国恶少年吏有告劾亡者，屯辽东”。^⑥元凤六年，“募郡国徒筑辽东玄菟城”。^⑦宣帝本始二年（公元前72年）至三年，应乌孙之邀，汉廷在休养生息十余年后，终于又发起了一场出动“十五万骑”^⑧的大规模战役，同乌孙夹击匈奴。此役战罢，宣帝命常惠“持金币赐乌孙贵人有功者”。^⑨在霍光暗地支持下，常惠还发动西域各国兵数万人攻龟兹，杀龟兹贵人姑翼，为曾被龟兹杀害的校尉赖丹报了仇。直至霍光去世的地节二年（公元前68年），他还“遣侍郎郑吉、校尉司马意将免刑罪人田渠犁”，^⑩经营西域。

而在霍光去世后，除了延续郑吉等人经营西域的既定政策，宣帝朝再无

① 《汉书》卷94上《匈奴传上》，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781页。

② 参见林剑鸣：《秦汉史》，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449~450页。

③ 《汉书》卷7《昭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33页。

④ 《汉书》卷7《昭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18页。

⑤ 昭帝时期，尚有派校尉赖丹屯田西域反被龟兹所杀一事，然其具体时间阙载。

⑥ 《汉书》卷7《昭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31页。

⑦ 《汉书》卷7《昭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32页。

⑧ 《汉书》卷8《宣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44页。

⑨ 《汉书》卷96下《西域传下》，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905页。

⑩ 《汉书》卷96下《西域传下》，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922页。

对外的动作，相当于重新回归了武帝末年、昭帝初年的“内敛”政策。

综上，武帝晚年实施的“内敛”政策在霍光自主政后发生了变化，直至霍光去世后汉廷方重新实施了这一政策。以趋势最终之形成时间来看，辛德勇判定此转折最终发生在宣元时期自有其道理所在，然由此并不能否定武帝末年、昭帝初年由顶峰向下的短期转折。其一，霍光再启之外战，无论是烈度还是频度，皆远不及武帝时，并未改变转折之总趋势。其二，对外政策本是一种互动关系，并不单方面取决于汉廷。如前所述，武帝采“内敛”之策本是受对外战争失败所迫，并非主动选择，而其后霍光、宣帝时期的变动亦与当时的对外局势有关。尽管匈奴在击降贰师将军李广利后嚣张一时，却很快遭遇了当头一棒：

贰师在匈奴岁余，卫律害其宠，会母闾氏病，律饬胡巫言先单于怒，曰：“胡故时祠兵，常言得贰师以社，今何故不用？”于是收贰师，贰师（怒）〔骂〕曰：“我死必灭匈奴！”遂屠贰师以祠。会连雨雪数月，畜产死，人民疫病，谷稼不熟，单于恐，为贰师立祠堂。^①

称李广利诅咒导致匈奴出现灾害，固为无稽，然当时在匈奴发生了严重雪灾当无疑议。众所周知，对游牧民族而言，暴雪导致的白灾是最可怕的，数月连续不停的大雪足可使匈奴的畜牧业遭到毁灭性打击。在此次灾害之后，匈奴曾经的手下败将乌桓竟敢“发先单于冢”，^②可见其草原霸主地位已摇摇欲坠。汉匈之间强弱再度易势，乃有霍光重兴“外拓”之政策。而至霍光死后，匈奴分裂，各部纷纷向汉廷示好称臣，汉廷达到了目的，也便失去了积极“外拓”的意义。总之，汉廷在不同时期对匈奴政策的不同选择，皆是在臣服“四夷”这一长期规划指导下，根据内外强弱对比做出的决策，并非某位执政者心血来潮而进行的政策变化。某政策执行时间之长短与是否存在政策转折二者并非一事，不当由前者否定后者。

三、财政政策的转向是武昭之际转折之核心

不过，虽然汉武帝确实改变了对外征伐的政策，但辛德勇说武帝没有进行转折亦不能说完全错误。

这其实就涉及此问题的关键——汉武帝晚年政治取向的转折，转折的到底是什么？田余庆以“用法”和“守文”分别指代转折前后的两种政策，但由于这两个词本身即带有模糊性，故而学者对转折的理解实不

^① 《汉书》卷94上《匈奴传上》，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781页。

^② 《汉书》卷94上《匈奴传上》，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784页。

相同。

部分学者从“用法”“守文”的字面意义出发，从思想史角度阐释这一转折。事实上，思想史上的转折确实存在，那就是导源于武帝兴儒，直至昭宣以后儒家成为显学的过程，但此转折关联的实为所谓“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与武帝晚年政治取向转折并非一事。^①实际上，田余庆文所论核心亦在军事领域，所谓“用法”“守文”不过是泛言而已，求之太深恐反失其本意。

更多的学者则从轮台诏出发，从对外征伐角度对转折予以阐释。这一点如上节所论，固是此转折的重要内容，但显然并非其全部。事实上，无论武帝晚年是否进行了全面转折，因其时日无多，其实际效果皆当以昭宣时的具体情状（所谓“昭宣中兴”）进行检验，从刘向、班固、司马光到田余庆都是以此立论的。那么，对武帝转折的核心内容之评判，亦自当以昭宣时之评价为准。《汉书·昭帝纪》赞语有云：

承孝武奢侈余敝师旅之后，海内虚耗，户口减半，光知时务之要，轻徭薄赋，与民休息。至始元、元凤之间，匈奴和亲，百姓充实。举贤良文学，问民所疾苦，议盐铁而罢榷酤，尊号曰“昭”，不亦宜乎！^②

《汉书·杜延年传》有云：

见国家承武帝奢侈师旅之后，数为大将军光言：“年岁比不登，流民未尽还，宜修孝文时政，示以俭约宽和，顺天心，说民意，年岁宜应。”^③

可见，时人对昭帝以后政策变化之感受，实在于由“奢侈师旅”向“轻徭薄赋”之转变，此即所谓“守文”之核心意义。要言之，武昭之际转折之核心实为财政政策之转向，而对匈奴政策走向“内敛”只是实现这一目标的部分措施而已。

① 例如，杨勇即提出以盐铁会议为转折标志的观点，然其所言之转折，似偏指思想之转折，而非现实政策之转折，与传统上所论的转折实非一事。毕竟在现实中，对外“内敛”与对内“俭约”政策在盐铁会议前即已实施（在盐铁会议后仍保留盐铁专营，仅象征性地罢废了酒榷），而且霍光不重儒生，更在独揽大权后重开征伐——这一切在杨勇的论文中其实皆已提及——可见盐铁会议对当时现实政策影响甚微。参见杨勇：《再论汉武帝晚年政治取向——一种政治史与思想史的联合考察》，《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6年第2期，第155~169页。

② 《汉书》卷7《昭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33页。

③ 《汉书》卷60《杜周传》附《杜延年传》，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664页。

四、武帝所行“兴利”政策及其影响

较之西汉前期，武帝朝财政制度发生了诸多变革，史称“兴利”。^①大规模“兴利”当始于元狩四年（公元前119年）皮币、白金之设与算缗钱之征收。所谓皮币，“乃以白鹿皮方尺，缘以藻绩……直四十万”，王侯宗室“朝觐聘享，必以皮币荐璧，然后得行”，^②这实际上是逼迫王侯宗室上交重税。元狩六年，武帝用大农丞孔仅、东郭咸阳议，施行盐铁专营，“敢私铸铁器煮盐者，欬左趾，没入其器物”。^③元鼎三年（公元前114年），因算缗之令实施效果不够理想，乃有告缗令之实施：

异时算轺车贾人缗钱皆有差，请算如故。诸贾人未作贯贷卖买，居邑稽诸物，及商以取利者，虽无市籍，各以其物自占，率缗钱二千而一算。诸作有租及铸，率缗钱四千一算。非吏比者三老、北边骑士，轺车以一算；商贾人轺车二算；船五丈以上一算。匿不自占，占不悉，戍边一岁，没入缗钱。有能告者，以其半畀之。贾人有市籍者，及其家属，皆无得籍名田，以便农。敢犯令，没入田僮。^④

元鼎四年，历经波折，武帝终于彻底收回了铸币权。元狩四年设立的白金、三铢钱以及元鼎二年设立的赤侧（仄）钱皆被废，此后畅行中国700多年的五铢钱就此走上历史舞台。元鼎五年，武帝以酎金成色不足为由，废掉了百余名列侯，占当时列侯总数之半，此举进一步增加了汉廷收入。元封元年（公元前110年），桑弘羊力推均输平准之法，将游商之利亦归入汉廷囊中。此外，大约与此同时，还有入粟补官、罪人赎罪之策见于施行。

经过上述诸项改革，至元鼎后期，汉廷财政已一改元狩四年匮乏之态，变得极度充盈：

县官有盐铁缗钱之故，用益饶矣。^⑤

初，大农筦盐铁官布多，置水衡，欲以主盐铁；及杨可告缗钱，上林财物众，乃令水衡主上林。上林既充满，益广。^⑥

元封元年所行的平准等策，效果亦极显著：

一岁之中，太仓、甘泉仓满。边余谷诸物均输帛五百万匹。民不益

① 参见《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1页。

②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6页。

③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9页。

④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0页。

⑤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5页。

⑥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6页。

赋而天下用饶。^①

然而，除了收回铸币权等少数措施，其余诸项“兴利”政策之副作用亦极明显，尤其是算缗、告缗之策：

卜式相齐，而杨可告缗遍天下，中家以上大抵皆遇告。杜周治之，狱少反者。乃分遣御史廷尉正监分曹往，即治郡国缗钱，得民财物以亿计，奴婢以千万数，田大县数百顷，小县百余顷，宅亦如之。^②

如前文所引，算缗之令的惩罚措施本已极其苛刻，重罚“匿不自占”——“戍边一岁，没入缗钱”，甚至“占不悉”也要论以同罪。而商人以买进卖出为业，手边货物本在频繁变动，“悉”与“不悉”岂非皆由官吏一言而定？再以告缗之策鼓励告密，官吏揣上意而告密者贪利禄，辅以杜周这样的酷吏审核，其中冤狱自可想见。

在告缗之策施行后，“商贾中家以上大率破”，^③自春秋战国起兴盛了几百年的民间商业遭到了毁灭性打击。普通的小商人与手工业者一度生活无依，元鼎年间的关东暴乱当与此有极大的关系。^④虽然汉廷一时获利极多，但这完全是一种杀鸡取卵的手段，根本无法延续。如《史记·平准书》所言，自此以后“民偷甘食好衣，不事畜藏之产业”，^⑤“船有算，商者少，物贵”，^⑥民间商业再也难以恢复司马迁在《史记·货殖列传》中描写的那种盛况了。正因如此，连著名的酷吏义纵都对此颇有微词，却被利令智昏的汉武帝处以极刑。^⑦

对武帝而言，“兴利”政策既可为他带来丰厚的经济来源，又可摧抑豪强、巩固其统治，自属一举两得。然而，从长期来看，“兴利”政策对春秋战国以后活跃的商品经济有着致命的打击，商人对皇权的威胁被消灭，与之伴生的活力亦被消灭。因此，在后世史家笔下，很难再看到《史记·货殖列传》中那种激越的商人群体，只剩下地主阶层汲汲于土地兼并了。

五、武帝“兴利”的主要目的并不在击匈奴

更为根本的是，上述这些损失换来的财政收入大多没有用于正途，这一

①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41页。

②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5页。

③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5页。

④ 关于汉武帝时期关东民变发生的时间，参见安子毓：《汉武帝时期关东民变时间考》，黄贤全、邹英都主编：《西部史学》第2辑，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19年版，第33~45页。

⑤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5页。

⑥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40页。

⑦ 参见《史记》卷122《酷吏列传》，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3146~3147页。

点进一步消解了“兴利”政策的正当性。传统上往往认为，武帝“兴利”遗祸虽重，但匈奴远遁亦有赖于此，因而论者对其政策常抱同情之理解。然细究其事，即可发现并非如此。

所谓武帝“兴利”意在击匈奴之论，其滥觞似可溯至盐铁会议上桑弘羊等人之发言：

先帝哀边人之久患，苦为虏所系获也，故修障塞，飭烽燧，屯戍以备之。边用度不足，故兴盐、铁，设酒榷，置均输，蕃货长财，以佐助边费……

（士大夫）纵难被坚执锐，有北面复匈奴之志，又欲罢盐、铁、均输，扰边用，损武略，无忧边之心，于其义未便也。^①

上大夫君与治粟都尉管领大农事，灸刺稽滞，开利百脉，是以万物流通，而县官富实。当此之时，四方征暴乱，车甲之费，克获之赏，以亿万计，皆贍大司农。此者扁鹊之力，而盐、铁之福也。^②

元帝时贾捐之上书则有云：

（汉武帝）乃探平城之事，录冒顿以来数为边害，籍兵厉马，因富民以攘服之。西连诸国至于安息，东过碣石以玄菟、乐浪为郡，（比）〔北〕却匈奴万里，更起营塞，制南海以为八郡，则天下断狱万数，民赋数百，造盐铁酒榷之利以佐用度，犹不能足。^③

按此渲染，似乎汉廷击败匈奴当多有盐铁、均输甚至算缗、告缗之力。既有如此重要的抗击外敌的作用，对这一措施的评价自然也应该是正面的了。然而，依时间线细察，不难发现，这一观点很难成立。

史家谈及武帝朝政策，往往以为同匈奴作战贯穿其始终，此种印象自班固时即已形成，如《汉书·西域传》即云“是时军旅连出，师行三十二年，海内虚耗”。^④事实上，在武帝一朝，同匈奴频繁作战的主要是两个时期：一是从元光六年（公元前129年）秋至元狩四年春夏间漠北大战，首尾约10年，武帝以卫青、霍去病为将，对匈奴取得了极大的战略优势；二是从天汉二年至征和三年，首尾亦近10年，武帝以李广利为将，两败一平，损失严重。在这两个时期之间，时间长达20年，本是可以给百姓休养生息的绝佳时机。然而，诸如算缗、告缗等搜刮民间财富的政策竟全是在这一期间推出的，可见至少在这长达20年的时间里，汉廷的主要花费并不在征伐匈奴上。这里试将关于武帝朝财政改革的史料按其时间顺序移录于下，以明

① 王利器校注：《盐铁论校注》（定本），中华书局1992年版，第2页。

② 王利器校注：《盐铁论校注》（定本），中华书局1992年版，第180页。

③ 《汉书》卷64下《贾捐之传》，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832~2833页。

④ 《汉书》卷96下《西域传下》，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912页。

此论。

元光六年：

初算商车。^①

元朔二年：

募豪民田南夷，入粟县官，而内受钱于都内。^②

募民能入奴婢得以终身复，为郎增秩，及入羊为郎，始于此。^③

元朔六年：

请置赏官，命曰武功爵。级十七万，凡直三十余万金。诸买武功爵官首者试补吏，先除；千夫如五大夫；其有罪又减二等；爵得至乐卿；以显军功。^④

元狩二年：

卒牵掌者关中不足，乃调旁近郡。而胡降者皆衣食县官，县官不给，天子乃损膳，解乘舆驷，出御府禁藏以贍之。^⑤

元狩三年：

除千夫五大夫为吏，不欲者出马；故吏皆適令伐棘上林，作昆明池。^⑥

元狩四年：

请收银锡造白金及皮币以足用。初算缗钱。^⑦

令县官销半两钱，更铸三铢钱，文如其重。^⑧

元狩五年：

有司言三铢钱轻，易奸诈，乃更请诸郡国铸五铢钱，周郭其下，令不可磨取镆焉。^⑨

元狩六年：

大农上盐铁丞孔仅、咸阳言：“山海，天地之藏也，皆宜属少府……敢私铸铁器煮盐者，鈇左趾，没入其器物。郡不出铁者，置小铁官，便属在所县。”使孔仅、东郭咸阳乘传举行天下盐铁，作官府，除

① 《汉书》卷6《武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65页。

②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1页。

③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2页。

④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2~1423页。

⑤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5页。

⑥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8页。

⑦ 《汉书》卷6《武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78页。

⑧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7页。

⑨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9页。

故盐铁家富者为吏。吏道益杂，不选，而多贾人矣。^①

元鼎二年：

始令吏得入谷补官，郎至六百石。^②

郡国多奸铸钱，钱多轻，而公卿请令京师铸钟官赤侧，一当五，赋官用非赤侧不得行。^③

元鼎三年：

令民告缗者以其半与之。^④

元鼎四年：

于是悉禁郡国无铸钱，专令上林三官铸。钱既多，而令天下非三官钱不得行，诸郡国所前铸钱皆废销之，输其铜三官。而民之铸钱益少，计其费不能相当，唯真工大奸乃盗为之。^⑤

乃分缗钱诸官，而水衡、少府、大农、太仆各置农官，往往即郡县比没入田田之。其没入奴婢，分诸苑养狗马禽兽，及与诸官。诸官益杂置多，徒奴婢众，而下河漕度四百万石，及官自余乃足。^⑥

所忠言：“世家子弟富人或斗鸡走狗马，弋猎博戏，乱齐民。”乃征诸犯令，相引数千人，命曰“株送徒”。入财者得补郎，郎选衰矣。^⑦

令民得畜牧边县，官假马母，三岁而归，及息什一，以除告缗，用充仞新秦中。^⑧

元鼎五年：

边兵不足，乃发武库工官兵器以贍之。车骑马乏绝，县官钱少，买马难得，乃著令，令封君以下至三百石以上吏，以差出牝马天下亭，亭有畜牝马，岁课息。

至酎，少府省金，而列侯坐酎金失侯者百余人。^⑨

元封元年：

桑弘羊为治粟都尉，领大农，尽代仅管天下盐铁。弘羊以诸官各自市，相与争，物故腾跃，而天下赋输或不偿其馱费，乃请置大农部丞数十人，分部主郡国，各往往县置均输盐铁官，令远方各以其物贵时商贾

①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9页。

②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3页。

③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4页。

④ 《汉书》卷6《武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83页。

⑤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4~1435页。

⑥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6页。

⑦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7页。

⑧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8页。

⑨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9页。

所转贩者为赋，而相灌输。置平准于京师，都受天下委输。召工官治车诸器，皆仰给大农。大农之诸官尽笼天下之货物，贵即卖之，贱则买之。如此，富商大贾无所牟大利，则反本，而万物不得腾踊。故抑天下物，名曰“平准”。天子以为然，许之。于是天子北至朔方，东到太山，巡海上，并北边以归。所过赏赐，用帛百余万匹，钱金以巨万计，皆取足大农。

弘羊又请令吏得入粟补官，及罪人赎罪。令民能入粟甘泉各有差，以复终身，不告缗。他郡各输急处，而诸农各致粟，山东漕益岁六百万石。一岁之中，太仓、甘泉仓满。边余谷诸物均输帛五百万匹。民不益赋而天下用饶。于是弘羊赐爵左庶长，黄金再百斤焉。^①

可以看到，在武帝执政前期，其于财政方面施行的仅是一些一般性的辅助政策。如元光六年“初算商车”，再如筑卫朔方时“募民能入奴婢得以终身复，为郎增秩，及入羊为郎”，力度并不算大。可以判断，武帝前期汉军出征匈奴的经费当主要来自文景时期的积蓄。

直至元朔六年二出定襄之后，汉廷的财政才出现了问题。史称此役“失两将军军，亡翕侯，军功不多，故大将军不益封”，史家往往将此视为武帝提防卫青、重用霍去病之开端。然究其根本，实是因为汉廷财政已枯竭：

汉遣大将将六将军，军十余万，击右贤王，获首虏万五千级。明年，大将军将六将军仍再出击胡，得首虏万九千级。捕斩首虏之士受赐黄金二十余万斤，虏数万人皆得厚赏，衣食仰给县官；而汉军之士马死者十余万，兵甲之财转漕之费不与焉。于是大农陈藏钱经耗，赋税既竭，犹不足以奉战士。^②

正因如此，有司方有“请置赏官，命曰武功爵”的提议。此提议当袭自晁错在汉文帝时提出的“入粟拜爵”之故智，但其效果并不算太明显。元狩二年，霍去病击河西，浑邪王降，赏赐兵士又是一笔巨款，而养马的马政费用亦高。尽管有售卖武功爵的收入，但此年的财政依旧捉襟见肘，武帝不得不“出御府禁藏”以补大农之缺。据此，日本学者加藤繁指出，在元朔六年之前，“无论兵甲转漕之费，赏赐之费，都是由大司农支出的”，而元狩二年的费用则多由少府所管的皇室经费递补。^③值得称道的是，此时的汉武帝尚能“损膳，解乘舆驷”，为征匈奴而减少个人享受，与其执政后期的行事相比，对照鲜明。

①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41页。

②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2页。

③ 参见〔日〕加藤繁：《汉代国家财政和帝室财政的区别以及帝室财政一斑》，《中国经济史考证》第1卷，吴杰译，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第95页。

元狩四年，因关东水灾迁徙贫民七十余万，故“县官大空”。^①同年，汉匈于漠北展开决战，此次战役规模甚大，斩获亦多，然仅“赏赐五十万金”，远逊于此前的对匈战争。史称“是时财匱，战士颇不得禄矣”，^②大约少府之经费至此也已消耗殆尽。是年初，汉廷有皮币、白金与算缗之改革，然方始施行，当未有立竿见影之效果。

由上可见，至元狩四年漠北大胜封狼居胥之时，汉廷在财政方面仅有一些效果不算明显的局部调整，武帝前期征匈奴之成功实赖惠帝、吕后、文帝、景帝无为而治，储积甚富。由此回看古人之评论，可谓相当客观，并非刻意贬斥武帝。《汉书·西域传》云：

遭值文、景玄默，养民五世，天下殷富，财力有余，士马强盛。^③唐人狄仁杰亦谓“汉武追高、文之宿愤，借四帝之储实”，^④这一点确实十分重要。自元光六年至元狩四年，实屡有灾情，然武帝竟完全不受灾年影响，多次举大兵击匈奴，而财政在此期间竟未遇到太大问题，较之西汉后期乃至东汉伐西羌时出现的财政问题，对比可谓十分强烈。可见，司马迁关于征匈奴前“京师之钱累巨万，贯朽而不可校。太仓之粟陈陈相因，充溢露积于外，至腐败不可食”的描述绝非夸张。此外，汉初对马政之经营亦相当成功，堪称历代之冠，是以方有“众庶街巷有马，阡陌之间成群，而乘字牝者俟而不得聚会”^⑤的盛景出现，这无疑为武帝击匈奴奠定了扎实的军事基础。

综上，武帝前期击败匈奴之费用大多来自文景时期之蓄积，其主要“兴利”政策多始于元狩四年漠北大战之后至元封元年，根本目的显然并非击匈奴。

六、“天子病鼎湖”

如上所论，武帝的各项“兴利”政策主要在元狩四年漠北大战后才开始实施，其并非用于前期对匈战争自是昭然。时距天汉以后的汉匈战事亦远，显然也不是为了后期征匈奴预先准备的。当然，在“财匱”的情况下，实施适度的经济改革，充实国库以备不虞也是应该的。何况战争虽暂时结束，但尚有修边防亭障、移民实边等善后问题需要处理。汉廷经济改革的新增收入，当亦曾用于这些善后工作。例如，元狩四年“关东贫民徙

①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5页。

②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8页。

③ 《汉书》卷96下《西域传下》，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928页。

④ 《旧唐书》卷89《狄仁杰列传》，中华书局1975年版，第2890页。

⑤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0页。

陇西、北地、西河、上郡、会稽凡七十二万五千口”，元狩五年“徙天下奸猾吏民于边”，元鼎六年徙民实河西四郡，太初三年（公元前102年）“筑五原塞外列城”“筑居延”。^①同一时期，在“外拓”方面，汉廷还有征两越、西南夷、朝鲜之战。然而，这几场战争规模有限，时间亦短，绝难与征匈奴同日而语。上述善后工作与战争的总花费，较之此前出击匈奴无疑相差甚远。仅以均输或盐铁之策任选其一，当已可解决问题，远不必剥削至此。^②

直至太初元年，方发生了规模较大的伐大宛之战。然而，与征匈奴不同，这场规模甚大的战争在很大程度上只是满足武帝个人的骄狂心性而已。^③应当承认，在匈奴失去对漠南的控制以后，西域即已成为汉匈战争的重中之重，经略西域自有其意义所在。^④然而，问题在于当时即使是处于西域最东端的楼兰、姑师，对汉廷也不过是首鼠两端，并未诚心归附。在此不利情况下，武帝竟骄狂自大，没有循序渐进经营西域的耐心，而令李广利越过西域诸多国家万里伐宛，甚至罔顾气候问题在秋季出兵，以致后勤出现诸多困难，其得不偿失自可想见。两次伐大宛之战，人员折损几近10万，马损失3万余匹，牛、驴之类损失亦达10万头；而察其所获，不过“善马数十匹，中马以下牡牝三千余匹”。^⑤近世学者大约实在不能理解武帝此种非理性行为，乃有改良马政之悬想，^⑥然无确据。至于其后天汉、征和年间的征匈奴之战，因汉军实力未复，并且武帝依旧信用不堪重任的李广利，故终遭败绩。这些对外军事支出最终流于靡费。

尤其重要的是，武帝主要的“兴利”政策皆起始于元狩四年至元封元年，而伐大宛及后期对匈战役均发生在太初之后，则其大规模“兴利”显然并非为了这两次用兵。至于征两越、西南夷及朝鲜之战，由于其规模小且时间短，故而亦不当刺激武帝兴起这样大规模的“兴利”行动。

那么，到底是什么需求在刺激武帝呢？事实上，这一点古人早已说得明

① 《汉书》卷6《武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78、179、201页。

② 如后文所论，桑弘羊行均输之策仅一年，即已将之前的移民以及征两越等事的财政问题解决，并且盈余满仓，足以应付征西南夷、朝鲜之战。

③ 参见胡岩涛：《论汉武帝征讨大宛国的缘由与影响》，梁安和、徐卫民主编：《秦汉研究》第9辑，陕西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第283~294页。

④ 参见苏诚鉴：《谈〈史记·大宛列传〉叙大宛之役》，《历史研究》1979年第12期，第60~61页；高荣：《论汉武帝“图制匈奴”战略与征伐大宛》，《西域研究》2009年第2期，第1~8页。

⑤ 参见《史记》卷123《大宛列传》，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3177页。

⑥ 参见余嘉锡：《汉武伐大宛为改良马政考》，《余嘉锡文史论集》，岳麓书社1997年版，第160~165页。

明白白。如上文所引《汉书·昭帝纪》与《汉书·杜延年传》所言，武帝时耗费民力最剧者，乃“奢侈师旅”，除了“师旅”，还有被忽视的“奢侈”二字。对此，司马光总结得更为清楚明晰：

孝武穷奢极欲，繁刑重敛，内侈宫室，外事四夷，信惑神怪，巡游无度，使百姓疲敝，起为盗贼，其所以异于秦始皇者无几矣。^①

如果说“外事四夷”及相关的“繁刑重敛”尚可以边防为解，在战略层面不能全盘否定，那么“内侈宫室”“信惑神怪，巡游无度”这些“穷奢极欲”的行为则完全与武帝的贪欲有关，毫无辩解之理由。

事实上，武帝之奢靡并非一贯如是。在元狩以前，武帝以建功立业为志向，相对不太重视个人享受，甚至会减少皇室花费以佐国用，如建元元年“卫士转置送迎二万人，其省万人。罢苑马，以赐贫民”，^②以及前引元狩二年“损膳，解乘舆驷，出御府禁藏”，皆为其例。

而在元鼎之后，武帝的主要“工作”竟成了享受逸乐与求长生，虽仍有功业之心，但不过是点缀而已。武帝的行事会发生如此大的转折，很可能与他在中年所生的那场大病有关。《史记·封禅书》云：

文成死明年，天子病鼎湖甚，巫医无所不致，不愈。游水发根言上郡有巫，病而鬼神下之。上召置祠之甘泉。及病，使人问神君。神君言曰：“天子无忧病。病少愈，强与我会甘泉。”于是病愈，遂起，幸甘泉，病良已。大赦，置寿宫神君。^③

此事在《史记·酷吏列传》^④中亦有所记录，然同样未载具体时间，“莫知其为何年”。^⑤以《史记·封禅书》所载诸事与《汉书》之《武帝纪》《百官公卿表》^⑥比对，^⑥又颇有抵牾之处。不过，武帝生病的时间虽难以确考，但大致在元狩末年当无疑问。^⑦

在元狩末年，武帝已接近40岁——近于汉代成年人的平均寿命。虽然

① 《资治通鉴》卷22《汉纪十四》，汉武帝后元二年，中华书局1956年版，第747页。

② 《汉书》卷6《武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57页。

③ 《史记》卷28《封禅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388页。

④ 参见《史记》卷122《酷吏列传》，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3146页。

⑤ 《资治通鉴》卷20《汉纪十二》，汉武帝元狩六年附《考异》，中华书局1956年版，第651页。

⑥ 参见《汉书》卷6《武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83~184页；《汉书》卷19下《百官公卿表下》，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775、777页。

⑦ 按《史记·封禅书》武帝生病之后的记载逆推，武帝当在元狩六年病愈，其生病当在是年或之前的元狩五年。按生病之前的记载顺推，此事当在元狩三年。按《汉书·武帝纪》元鼎元年大赦事逆推，武帝生病当在元狩六年，病愈在元鼎元年。结合《史记·酷吏列传》义纵、张汤死事，似以元狩五年说的论据最多。《资治通鉴》亦系此事在元狩五年。

有学者根据文献数据库进行统计，认为汉代人的寿命普遍超过 60 岁，甚至在西汉时达到 70 岁以上，为历代最高，^① 但这一统计显然是有问题的。传世正史记载帝王将相最多最详，曾被批判为“帝王将相家谱”，但凡卒年被记录下来的，多为高官。而古时为官，最重资历，寿命不够长者亦难得高官。况且汉代选官致仕制度还不完善，社会风气又片面信奉“先耆艾，奉高年”，^② 使汉代高官年龄分外之高，如汉顺帝时举孝廉所限年龄竟是“年四十以上”。^③ 尤其是在西汉后期，由于实权掌于内朝，故而日益成为荣誉象征的“三公”职位往往被授予耄耋长者。因此，这一统计其实是在长寿人群中建立的，样本对象存在很大问题。从考古资料来看，汉代成年人多在壮年去世，30—40 岁最为常见。^④ 这一点在文献中其实也可以得到印证。与高官不同，帝王因血统而即位，不受年龄这一要素干扰。唯一扰动这一样本普适性的要素大概就是其父系基因，但其影响随着代际传承无疑也在减少。察两汉成年帝王，除高祖、武帝、光武帝、献帝四人，其余诸帝寿命皆不及 50 岁，40 岁上下去世的占大多数，正可与考古资料相印证。

汉景帝享年 48 岁（虚岁，下同），汉文帝享年 47 岁，父、祖的寿命对武帝显然有着很强的心理暗示，令这位好大喜功的皇帝颇有不甘。早在元光二年，年仅 24 岁的武帝就开启了拜神仙、求长生的历程：

明年，今上初至雍，郊见五畤。后常三岁一郊。是时上求神君，舍之上林中蹄氏观……是时李少君亦以祠灶、谷道、却老方见上，上尊之。^⑤

不过，在元狩六年之前，由于武帝毕竟没有经历过死亡的威胁，时距其父、祖去世年龄尚有若干年，故而武帝的重心还是放在功业之上。经历了元狩末年这场死里逃生的大病，年近 40 岁的武帝对死亡的恐惧达到了极致。对一个刚刚击败匈奴、创立不世伟业的专制帝王而言，让他从荣誉巅峰骤然跌入死亡深渊是断然不能接受的。而在武帝病愈的过程中，“神君”的介入更让他对神仙之事深信不疑。在此后三十余年间，出于对死亡的恐惧，武帝不断求神拜仙，而其远超父、祖的寿命无疑又不断给这种荒诞行为带来了“正反馈”，令他迷信神仙至死。

① 参见郑正、王兴平：《古代中国人寿命与人均粮食占有量》，《江苏社会科学》2000 年第 1 期，第 131 页。

② 《汉书》卷 6《武帝纪》，中华书局 1962 年版，第 156 页。

③ 《后汉书》卷 6《孝顺帝纪》，中华书局 1965 年版，第 261 页。

④ 参见朱泓、周亚威：《北京延庆县西屯墓地汉至明清人骨的性别/年龄变化及规律》，《第四纪研究》2014 年第 1 期，第 60~64 页。

⑤ 《史记》卷 28《封禅书》，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1384~1385 页。

七、武帝“奢侈”及其对财政之影响

武帝在大病初愈后，便开始更加疯狂地醉心神仙之事。从元鼎二年起，武帝就以求神仙为名，大建楼台馆舍之类的奢靡建筑，“宫室之修，由此日丽”，^①直至天汉元年与匈奴大规模战事再起，这一行为才告停歇，前后达15年之久：元鼎二年，“起柏梁台”；元鼎四年，“立后土祠于汾阴脍上”；元鼎五年，“立泰畤于甘泉”；元封元年，“令祠官加增太室祠”；^②元封二年，“令长安则作飞廉、桂馆，甘泉则作益寿、延寿馆”，^③又“作甘泉通天台”“作明堂于泰山下”；元封六年，“作首山宫”；^④太初元年，因“未央宫营造日广，以城中为小”，^⑤乃“起建章宫”；太初四年，“起明光宫”。^⑥此外，元鼎年间大修昆明池，虽以练水兵击南越为言，却“列观环之”，^⑦可见其主要目的仍在于奢侈享受。

其中，柏梁台“以香柏为之”，^⑧“高数十丈”，^⑨“承露盘高二十丈，大七围，以铜为之”；^⑩通天台规模亦极大，“高三十丈，望见长安城”；^⑪再如桂宫，“武帝为七宝床、杂宝案、厕宝屏风、列宝帐，设于桂宫，时人谓之四宝宫”；^⑫建章宫“度为千门万户。前殿度高未央。其东则凤阙，高二十余丈……其北治大池，渐台高二十余丈，命曰太液池……乃立神明台、井干楼，度五十丈，辇道相属焉”。^⑬上文所述仅为建筑时间有明确记载之宫殿，而尚有诸多建筑时间无确切记载之宫殿。安作璋、刘德增所著《汉武帝大传》曾据《三辅黄图》进行统计：“武帝新建的宫有明光、寿宫、北宫、扶荔、思子、万岁、首山、建章，殿有临华、温室、安处、常宁、萑若、椒风、发越、蕙草，台有柏梁、神明、通天，观有豫章、飞廉，苑有上林、甘

①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6页。

② 《汉书》卷6《武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82、183、185、190页。

③ 《汉书》卷25下《郊祀志下》，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241页。

④ 《汉书》卷6《武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93、194、198页。

⑤ 何清谷：《三辅黄图校释》卷2《汉宫》，中华书局2005年版，第123页。

⑥ 《汉书》卷6《武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99、202页。

⑦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6页。

⑧ 《汉书》卷6《武帝纪》颜师古注引《三辅旧事》，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82页。

⑨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36页。

⑩ 《汉书》卷25上《郊祀志上》颜师古注引《三辅故事》，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220页。

⑪ 《汉书》卷6《武帝纪》颜师古注引《汉旧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93页。

⑫ 葛洪撰，周天游校注：《西京杂记》卷2《四宝宫》，三秦出版社2006年版，第107页。

⑬ 《史记》卷28《封禅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02页。

泉、御宿、博望，池有昆明、太液、影娥。”^①一部《三辅黄图》，半是武帝耗费民脂之见证。

元鼎三年，被汉廷击败的匈奴伊稚斜单于病故，其子即位，是为乌维单于。乌维单于在位期间，生聚教训，使匈奴的实力大为恢复。《史记·匈奴列传》在记述“乌维单于立”之后，看似无意地用一句“而汉天子始出巡郡县”^②点出了天汉以后汉廷败于匈奴的又一个前因。同样以求神仙为名，从元鼎四年开始，武帝几乎连年巡游，有时一年两出，甚至在汉匈重新大规模开战的天汉以后仍不停止，反而愈演愈烈，耗费了无数的人力物力。自元鼎四年至武帝去世，在27年间，除去元封元年带有军事性质的北巡边塞，其出巡次数竟也高达27次。直至武帝去世的后元二年，史书仍有“朝诸侯王于甘泉宫”^③的记录。在这27次巡游中，以甘泉、雍、回中等地为终点的短途巡游仅8次，以缙氏、河东、代、北地、安定等地为终点的中途巡游共9次，而以江南、泰山以及今山东沿海地区为终点的长途巡游高达10次。在许多年份，武帝往往有半年左右的时间都在巡游途中。武帝的10次远巡分别是：元封元年，封泰山，北至碣石；元封二年，祠泰山；元封五年，南行至枞阳，又北上至琅琊，增封泰山；太初元年，复至泰山，祀上帝，临勃海，祠蓬莱；太初三年，东巡海上，修封泰山；天汉二年，至东海；天汉三年，至泰山；太始三年，至东海；太始四年，复至泰山；征和四年，临海，修封泰山。

宫室、巡游之费对当时的财政具体有多大影响呢？下面这几段记载或可参考。元封元年，桑弘羊为治粟都尉，领大农，实施了均输等改革，“山东漕益岁六百万石。一岁之中，太仓、甘泉仓满。边余谷诸物均输帛五百万匹。民不益赋而天下用饶”，^④彻底解决了元封二年之前征两越、西南夷，“十八万骑”^⑤巡边以及出兵平西羌的军费消耗以及移民实边的费用，还盈余满仓。然而，时隔不久，在元封四年发生大旱后，便出现了这样的窘况：

元封四年中，关东流民二百万口，无名数者四十万，公卿议欲请徙流民于边以適之。上以为丞相老谨，不能与其议，乃赐丞相告归，而案御史大夫以下议为请者。丞相惭不任职，乃上书曰：“庆幸得待罪丞相，罢弩无以辅治，城郭仓库空虚，民多流亡，罪当伏斧质，上不忍致法。

① 安作璋、刘德增：《汉武帝大传》，中华书局2005年版，第232页。

② 《史记》卷110《匈奴列传》，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912页。

③ 《汉书》卷6《武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05页。

④ 《史记》卷30《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41页。

⑤ 《汉书》卷6《武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89页。

愿归丞相侯印，乞骸骨归，避贤者路。”天子曰：“仓廩既空，民贫流亡，而君欲请徙之，摇荡不安，动危之，而辞位，君欲安归难乎？”以书让庆，庆甚惭，遂复视事。^①

在元封二年以后，除去规模小于征两越的朝鲜之役，汉廷在外事方面本无大的财政支出，何以便到了“仓廩既空”的地步？实际上，元封二年，武帝不仅再度东巡泰山，而且大兴土木，建飞廉馆、桂馆、益寿馆、延寿馆、通天台、明堂——这些才是当时财政支出的主要方向。

随着年事渐高，武帝越来越沉迷于以求神仙为名的奢靡活动，功业越来越成为其奢靡活动的点缀。仍以元封四年这件事为例，徙流民于边本是武帝前中期常见的政策，既可安置流民，又可加强边防，可谓一箭双雕。但偏偏这一次，相关建议触犯了武帝的逆鳞。依照武帝的理由，当时“仓廩既空”，没有了移民实边的经济条件，群臣对此失察，故应训责，听来似乎合情合理。然而，两年前武帝在无度巡游、大兴土木之时，岂不知会造成“仓廩既空”？尤其讽刺的是，在发了这通忧国感慨的数月后，武帝竟又春风得意地进行了一次长达半年多的风光远巡：

五年冬，行南巡狩，至于盛唐，望祀虞舜于九嶷。登潜天柱山，自寻阳浮江，亲射蛟江中，获之。舳舻千里，薄枞阳而出，作《盛唐枞阳之歌》。遂北至琅邪，并海，所过礼祠其名山大川。春三月，还至泰山，增封。甲子，祠高祖于明堂，以配上帝，因朝诸侯王列侯，受郡国计。夏四月，诏曰：“朕巡荆扬，辑江淮物，会大海气，以合泰山。上天见象，增修封禅。其赦天下。所幸县毋出今年租赋，赐鰥寡孤独帛，贫穷者粟。”还幸甘泉，郊泰畤。^②

可见此时财政虽紧张，但借助“兴利”政策带来的新增收入，未必不能应付财政上的需要，至少能解决部分问题。更值得关注的是，此时武帝完全沉迷于以求神仙为名的奢靡活动，不以国事为意，其逻辑明显是：“仓廩既空”，而新增收入优先用于求神仙，自无经费安置流民。公卿之建议无疑对武帝的求神仙活动造成了潜在影响，方被后者以冠冕堂皇的理由追究责任。

此种轻治国而重长生的心态并不是偶然的，这里再引《史记·酷吏列传》的一段记载以见武帝当时之心态：

是时天子方欲作通天台而未有人，温舒请覆中尉脱卒，得数万人作。上说，拜为少府。^③

① 《史记》卷103《万石张叔列传》，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768页。

② 《汉书》卷6《武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96页。

③ 《史记》卷122《酷吏列传》，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3150页。

“作通天台”在元封二年。这一年，汉军正在“募天下死罪击朝鲜”。^① 当此用人之际，武帝竟将所获“脱卒”用于建台，还对献此计的王温舒大加青睞，武帝心中所重为何也便不言自明了。

除了这些个例，武帝后期的出巡则更显其心态。天汉以后汉匈再度大规模开战，而汉军的战绩并不尽如人意，在这样的紧要关头，原本是需要从战略上、经济上对战事予以足够支持的。然而，武帝的10次长途巡游竟有5次发生在天汉以后。为求神仙而罔顾国家重事，司马光责其巡游无度，岂冤哉？

尤其需要指出的是，武帝最后一次远巡晚在征和四年，时为巫蛊之祸后的第三年，李广利全军覆没次年，亦是下达轮台诏的同年。事实上，直至武帝去世前，他还远离长安，到甘泉等地求神拜仙，最终死在五柞宫。可见他对以求神仙为名的奢靡活动并无悔改之意，在这种情况下，其“兴利”的大方向自然也就难以彻底扭转。就此而言，称武帝晚年的政治取向并未发生根本性转折，自亦有其道理所在。

八、结语

如上所论，汉武帝晚年虽改变了“外拓”政策，但对内的“奢侈”政策几无改变。至于《资治通鉴》所载武帝忏悔求神仙乃至否定毕生功业之语，如辛德勇所论，本非早期史料，难以信据。武帝在车千秋为相后仍强调巫蛊之存在，又在去世前一个月险因望气士之语尽杀诏狱诸囚，足见他迷信神仙直至临终。武帝在李广利大败次年仍远巡泰山，亦足见他对以求神仙为核心的建宫室、远巡无丝毫悔意。不难想见，只要身体情况允许，武帝就必定会继续远巡，可谓至死不悟。

综上，所谓汉廷政策之现实转折可分为两个方面来理解。

第一，对外施行“内敛”政策。征和四年，在李广利败降匈奴一年之后，武帝发布轮台诏，改行“内敛”的对外政策。两年后，武帝去世，辅政的霍光等人延续了“内敛”政策。在消灭上官桀等人并独揽大权后，霍光改变了武帝晚年的政策，重新开始“外拓”，但烈度、频度远不及武帝时期。霍光死后，匈奴陷入分裂，逐渐臣服于汉朝，宣帝遂再度奉行武帝晚年的“内敛”政策。

第二，对内施行“俭约”政策。武帝“奢侈”之政虽无一毫利民之处，但他从无悔过之意，这一政策是随着其去世自然结束的。霍光秉政期间，尤

^① 《汉书》卷6《武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93页。

其是昭帝在位时期，基本没有大兴宫室与远巡之记载，倒是在霍光死后，宣帝为了神道设教开始吹捧祥瑞，并多次出巡，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霍光之“俭约”政策：

昭帝即位，富于春秋，未尝亲巡祭云。

宣帝即位，由武帝正统兴，故立三年，尊孝武帝为世宗，行所巡狩郡国皆立庙……上乃下诏赦天下。

时，大将军霍光辅政，上共己正南面，非宗庙之祀不出。十二年，乃下诏曰：“盖闻天子尊事天地，修祀山川，古今通礼也。间者，上帝之祠阙而不亲十有余年，朕甚惧焉。朕亲飭躬齐戒，亲奉祀，为百姓蒙嘉气，获丰年焉。”

明年正月，上始幸甘泉，郊见泰畤，数有美祥。修武帝故事，盛车服，敬齐祠之礼，颇作诗歌。^①

《汉书·王吉传》更明言宣帝“修武帝故事，宫室车服盛于昭帝”，是以王吉上谏云：

去角抵，减乐府，省尚方，明视天下以俭。古者工不造雕琢，商不通侈靡，非工商之独贤，政教使之然也。民见俭则归本，本立而未成。^②

综合这两个方面，汉廷政策之改变大致可以武帝去世为界。前此武帝虽停止“外拓”，但其“奢侈”之政若不停止，仍难以做到“与民休息”。在霍光与上官桀等人共同执政期间，汉廷既强调“内敛”，又注重“俭约”，民众负担最轻。霍光独揽大权后，虽重新开始“外拓”，但不仅规模、烈度有限，而且对内“俭约”不变，如《汉书·昭帝纪》所言，当依旧属于“轻徭薄赋”。霍光死后，宣帝重新“内敛”，然同时亦略开“奢侈”之风，民众负担当与霍光时期相近。

这样看来，传统上认为武帝晚年政策发生了转折大致上并无不妥，只不过并非出自武帝之本心。真正进行主动选择、带来所谓“昭宣中兴”的关键人物实当首推霍光。

(责任编辑：张梦晗)

^① 《汉书》卷25下《郊祀志下》，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248~1249页。

^② 《汉书》卷72《王吉传》，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062、3065页。